证券代码:002269 证券简称:美邦服饰 公告编号:2026-015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公司母公司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为-98,010.13万元,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为-345,941.5万元,故公司2025年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美邦服饰	股票代码	00226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宽	徐文鑫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康桥镇环桥路208号	上海市浦东新区康桥镇环桥路208号	
传真	021-68183939	021-68183939	
电话	021-68182996	021-68182996	
电子信箱	Corporate@metersbon-we.com	Corporate@metersbon-we.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采用产品自主设计、生产外包、直营与加盟销售相结合的经营模式,致力于品牌建设与推广、营销网络建设和供应链管理,组织旗下Metersbonwe、ME&CITY、Moomoo、ME&CITYKIDS品牌时尚休闲服饰产品的设计和销售,并通过线下店铺渠道和互联网电子商务平台开展自有品牌的推广和相关时尚休闲商品的销售。

服装行业主要分为服装设计研发、生产制造、品牌推广、终端销售等环节,公司涉及其中的设计研发、品牌推广以及终端销售环节,本公司属于“制造业”大类下的“纺织服装、服饰业”。

1、业务模式

公司采用产品自主设计、生产外包、直营与加盟销售相结合的经营模式,致力于品牌建设与推广、营销网络建设和供应链管理,组织旗下Metersbonwe、MECITY、MECITYKIDS、Moomoo品牌时尚休闲服饰产品的设计和销售,并通过线下店铺渠道和互联网电子商务平台开展自有品牌的推广和相关时尚休闲商品的销售。

(1)设计研发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深刻理解与洞察目标消费客群的需求和充满创意的设计,通过“长线开发”与“快速反应”相结合的商品供应策略,为目标消费者提供品质、适穿、潮流、多场景穿搭的服饰产品体验。

(2)品牌推广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对消费场景、消费习惯的研究,结合公司所处的业务结构和市场动态,致力于为目标消费者提供品质、潮流的穿搭体验。此外,公司在报告期内通过抖音等本地生活平台赋能线下渠道,实现从传统流场向“全域流量枢纽”的维度跨越,进一步强化了公司品牌,为全渠道流量转化和品牌推广提供了坚实支撑。

(3)终端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线下店铺销售和互联网电子商务平台开展自有品牌、销售,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线下店铺共775家,其中直营店52家,加盟店723家。此外,通过淘宝、天猫、抖音等国内知名商务平台建立线上销售渠道,进一步拓展了公司的业务规模和客户群体。

(二)风险及应对措施

1.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本公司主要产品为美特斯邦威系列品牌休闲服饰,主要定位于大众消费市场及儿童服饰市场,市场需求受宏观经济波动及居民消费水平影响较大。若国内终端消费需求增速放缓,可能对公司主营业务产生不利影响。

对策:公司将通过持续提升品牌竞争力和影响力,应对宏观经济波动可能带来的风险。

2、行业竞争风险

随着市场不断细分,休闲服饰在服装行业中占据较大的市场份额。在经过以需求推动为特征的快速发展后,市场逐渐呈现消费快速变化、零售渠道变迁、互联网消费崛起、全球化竞争加剧等特征,市场竞争日趋激烈。上述因素可能会影响公司业务的发展。

对策:公司将不断通过品牌矩阵完善、营销创新升级与资源配置聚焦,进一步强化公司核心品牌的影响力与竞争力,持续推动品牌升级与产品升级。

3、消费者时尚偏好变化风险

随着全球化与数字化及新零售业务模式的兴起,公司目标年龄段消费群体的时尚偏好快速变化。若公司对目标消费群体的流行趋势研判未能跟上实际变化,将可能导致公司品牌产品与目标消费群体的时尚偏好产生较大差异,从而对公司业绩造成负面影响。

对策:公司一方面将持续引入优秀设计师,打造时尚嗅觉敏锐的设计师团队;另一方面利用大数据对消费者行为和喜好进行分析和画像,精准开发目标消费群体适销产品。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总资产	1,862,890,234.67	1,898,412,950.52	-1.87%	2,717,252,025.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10,240,906.99	280,227,977.08	-24.98%	451,046,567.80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450,243,053.63	680,718,761.43	-33.86%	1,355,728,301.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9,411,956.20	-195,378,136.23	-27.66%	31,745,830.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1,547,130.79	-296,474,716.43	18.25%	-444,579,188.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678,123.90	-301,852,671.59	43.79%	-189,991,360.4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0.08	-25.00%	0.0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	-0.08	-25.00%	0.0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6.76%	-53.43%	-42.33%	0.09%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43,053,736.81	83,890,580.79	102,219,074.44	121,079,661.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389,305.19	3,540,983.55	-78,914,746.33	-180,427,497.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73,589.60	-1,507,158.84	-75,753,970.56	-166,459,590.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809,579.35	34,575,787.73	-111,102,687.55	-16,341,644.7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5,16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6,53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上海华服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43%	839,963,359	0	冻结	909,828
胡佳佳	境内自然人	8.96%	225,000,000	168,750,000	不适用	0
李敏仙	境内自然人	0.90%	22,711,400	0	不适用	0
洪国明	境内自然人	0.57%	14,263,900	0	不适用	0
叶素丽	境内自然人	0.52%	13,057,400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44%	11,153,741	0	不适用	0
陈汉杰	境内自然人	0.32%	8,000,000	0	不适用	0
姚正岭	境内自然人	0.26%	6,547,300	0	不适用	0
赵爱锋	境内自然人	0.24%	6,069,100	0	不适用	0
J.P.Morgan Securities PLC-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0.23%	5,843,58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华服投资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周成建先生与本公司股东胡佳佳女士系父女关系,胡佳佳女士为上海华服投资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其他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李敏仙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22,711,400股,洪国明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14,263,900股,陈汉杰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8,000,000股,赵爱锋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3,299,9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报告期内,为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提高公司应对各类舆情的能力,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置机制,及时、妥善处理各类舆情,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制定了《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舆情管理制度》。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2.2025年1月3日至2025年7月17日期间,公司以控股股东胡佳佳、实际控制人周成建先生为被告,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15,458,700股,回购股份拟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截至2025年7月17日,上述回购股份事宜已实施完毕。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1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关于股份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

3.报告期内,为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规范公司运作,公司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决定不再设置监事会及监事岗位,并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原监事会的职权由审计委员会行使,并对《公司章程》和《股东会议事规则》予以修订。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1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调整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

证券代码:002269 证券简称:美邦服饰 公告编号:2026-013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6年4月29日在上海市浦东新区环桥路208号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周建雄先生主持,会议通知已于日前以电话、电子邮件、书面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张敬波先生、独立董事陆敬波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并表决),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5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贯彻落实股东会的各项决议,认真履行职责,不断规范公司治理,全体董事勤勉尽职,为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做出了有效的工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下同)刊登的《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之“第四节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内容相关部分。

公司独立董事已向董事会提交2025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上述职。《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审议结果:经表决,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公司总裁周成建先生向董事会汇报公司《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该报告客观地反映了2025年度公司落实董事会决议、管理生产经营、执行公司各项制度等方面的工作及取得的成果。

审议结果:经表决,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2025年度保持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履职指引(2024年修订)》以及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等有关要求,董事会对公司在任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并出具了《关于独立董事2025年度保持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公司《关于独立董事2025年度保持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全体独立董事回避表决。

审议结果:经表决,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名国成”)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审议结果:经表决,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2025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50,243,053.63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49,411,956.20元,基本每股收益-0.10元/股。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为1,860,947,361.46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210,240,906.99元。上述财务指标已经中名国成出具的公司2025年度审计报告审计。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审议结果:经表决,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14)全文及公司《2025年年报披露》(公告编号:2026-015)同日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审议结果:经表决,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生产经营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5年度经营报告》全文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审议结果:经表决,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全体委员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委员回避表决。

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明细详见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第四节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之“四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公司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为:在公司兼任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公司不再另行支付董事薪酬;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如有)等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公司非独立董事的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的确定和支付以绩效评价为由董事会,且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绩效评价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独立董事薪酬采用津贴制,2026年度津贴上限维持每人税后12万元/年。

全体董事回避了此议案的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关联委员周成建先生回避表决。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明细详见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第四节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之“四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为: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考核后领取薪酬。具体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如有)等组成,基本薪酬以2025年度为基础,按月发放,公司可考虑职位、责任、能力、市场薪资水平等因素对高级管理人员基本薪酬情况进行调整;绩效奖金部分根据公司经营成果及其任职考核情况予以评定和发放。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

绩效薪酬应当确定一定比例的绩效(或全部)在下一年度发放,具体比例及发放数额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年度业绩达成情况和绩效评价结果支付,绩效评价应当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

关联董事周成建先生、游君源先生回避表决。

审议结果:经表决,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确认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周成建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审议结果:经表决,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为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稳健发展,保障公司和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的前提下,公司2025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公司《关于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7)同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审议结果:经表决,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公司《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0)同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审议结果:经表决,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16)同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审议结果:经表决,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公司《关于2026年第一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同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审议结果:经表决,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公司《关于公司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同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审议结果:经表决,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公司《关于续聘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4)同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审议结果:经表决,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鉴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已期满将届满,公司董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将由七名董事组成,其中四名为非独立董事(包括一名职工代表董事),三名为独立董事。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周成建先生、游君源先生、孙立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非职工代表董事(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逐项表决结果如下:

17.1提名周成建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7.2提名游君源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7.3提名孙立军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在股东会上的选举将采用累积投票制度。

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3)同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鉴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公司董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将由七名董事组成,其中四名为非独立董事(包括一名职工代表董事),三名为独立董事。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龚敏先生、王春良先生、陆敬波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前述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取得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证书。前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将和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不包括职工代表董事)一并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进行选举,任期自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逐项表决结果如下:

18.1提名龚敏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8.2提名王春良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8.3提名陆敬波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在股东会上的选举将采用累积投票制度。

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3)同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和修订〈公司章程〉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备案事项的议案》

鉴于公司进一步拓展业务需要,公司拟增加经营范围,具体变更内容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变更登记为准。根据上述相关情况,董事会拟对《公司章程》的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公司章程备案等手续及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办理人员按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政府有关部门提出的审批意见或要求对相关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

公司《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和修订〈公司章程〉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备案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同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且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评估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同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2026年5月20日在上海市浦东新区环桥路208号召开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以上须提交股东会审议的事项。

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26)同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审议结果:经表决,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

附件: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非职工代表董事候选人简历

1、周成建,男,1965年出生,中国国籍,浙江大学EMBA,于1984年5月开始个体经商,1995年在温州开设第一家美特斯邦威专卖店,实行品牌连锁经营;曾任温州市凯莉莎服装厂总经理、温州市美特斯制衣有限公司董事长、温州美特斯邦威有限公司董事长、美特斯邦威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裁,本公司第一、二、三、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现任公司董事长、总裁。

截至目前,周成建先生持有公司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华服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胡佳佳女士系父女关系。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周成建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周成建先生于2024年12月20日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1次。除上述行政监管措施外,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周成建先生作为公司创始人及实际控制人,现任公司董事长,总裁,对公司战略引领及公司长期发展贡献卓著,在公司经营管理中发挥着不可替代的核心作用。此前涉及证监局的行政监管措施已落实且整改完成。提名周成建先生为董事候选人不会对公司治理与规范运作产生不利影响。鉴于上述原因,为保障公司经营管理的连贯性与可持续发展,现提名周成建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非职工代表董事。

2、游君源,男,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毕业于东华大学纺织工程专业,2011年加入公司,历任公司metersbonwe品牌男装产品开发部设计部副总监、metersbonwe品牌产品开发部总监、metersbonwe品牌产品开发部总裁助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裁。

截至目前,游君源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0,000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游君源先生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3、孙立军,男,1985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毕业于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市场营销专业,2007年加入公司,历任公司metersbonwe品牌陈列规划部设计业务经理、metersbonwe品牌店铺形象组总经理助理、metersbonwe品牌视觉场景部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市场中心门店体验部副总监。

截至目前,孙立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孙立军先生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附件: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王春良,男,1973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国执业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上海财经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上海申仪仪表进出口有限公司财务主管,上海高雅服装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立信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普天银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计财部总经理,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上海分所部门经理,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上海分所部门经理,现任上海升大华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主任会计师(首席合伙人)。兼任国家科技部、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财政部政府采购、上海市经信委、上海市财政专项资金评审中心等评审专家以及上海财经大学硕士研究生指导导师,目前担任铭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安信(浙江)信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王春良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2、袁敏,男,1975年出生,博士学历,现任上海国家会计学院专职教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袁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3、陆敬波,男,1971年出生,民盟盟员,硕士学历,现任上海江三角律师事务所主任律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陆敬波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在公司控股股东单位担任职务,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行政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2269 证券简称:美邦服饰 公告编号:2026-017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相关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一、议案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公司2025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基本情况

经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名国成审字[2026]第2314号《审计报告》确认,公司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49,411,956.20元,母公司净利润-224,550,177.28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3,459,415,009.87元,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980,101,342.46元。

鉴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状况不符合现金分红条件,为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稳健发展,保障公司和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的前提下,公司2025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1、上市公司披露年度现金分红方案(含不分红)的,应当列示下列指标: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0	0	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49,411,956.20	-195,378,136.23	31,745,830.83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3,459,415,009.87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980,101,342.46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37,681,420.2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根据《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有关规定,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供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并坚持如下原则:(1)按法定顺序分配的原则;(2)存在未弥补亏损,不得分配的原则;(3)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得分配利润的原则。

公司实施现金分红时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1)公司该年度或半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2)公司合并报表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正值;(3)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4)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购买设备、建筑物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百分之三十。

经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合并报表2025年度累计未分配利润为-3,459,415,009.87元,存在未弥补亏损的情形。为保证公司的稳定发展,基于对股东长远利益的考虑,公司2025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国家现行会计政策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

四、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269 证券简称:美邦服饰 公告编号:2026-018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